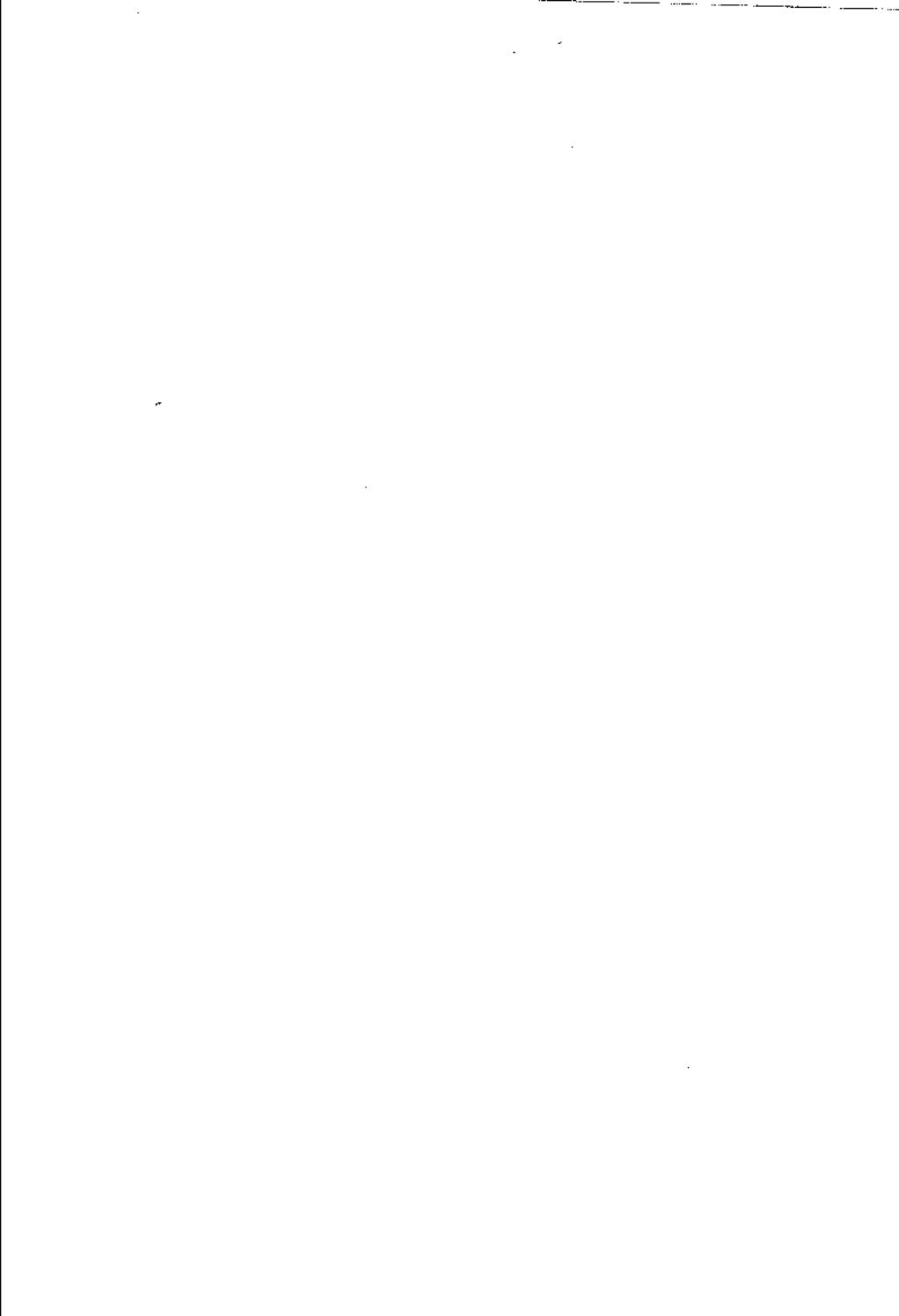


山 的 崇 恋



往事，留在大山深处

我的童年，是在舅舅家度过的。

舅舅家在毗邻河北省滦平县的大山围子里，村名长峪沟，也叫长虫沟。

有人说，这里由山沟口儿到尽沟掌，弯弯曲曲有几十里远，方圆百八十里内，没有这么长的大沟筒，所以叫它长峪沟。

也有人说，沟谷中，乱石杂草盖底，每年夏秋时节，人们从勉强可以称得上路的窄道眼儿通过，常常是三步遇一蛇、五步见两蛇。还没抬腿，蛇便从脚面上凉飕飕窜过去。可脚一着地，又软鼓囊囊地踩上一条。有时，棒槌粗的菜花蛇，立起上半身，摇晃着脑袋，吐着红红的芯子，让人发瘆，吓得不敢往前迈腿。有经验的人，走路时总是手提一根扒搭棍，边走边敲石头，意即敲石惊蛇。因为这条沟里蛇特别多，有人习惯叫它长虫沟。长峪沟也好，长虫沟也罢，终归离不开蛮荒的底色。

三十几里的长沟内，只有十几户人家。据说都是逃荒来的。

长峪沟，山高，直插云霄；谷窄，似乍开双臂可触；沟深，俯视难测。仰面望天，除去一个个山头攒拱外，天，就剩下锅盖那么大。山外人乍一进来，总感觉像掉进枯井里，两个肩膀夹得慌，心里憋作得慌。

舅舅讲了一个故事。有一年，山里爷儿俩出山逛庙会。越往外走，山越低，越往外走，谷越宽，越敞亮。走着走着，“忽拉”一下，好像蒙在头上的大布罩子扯开了，“好大的天呐！”儿子惊讶地对爹说：“天这么大，要是云彩把天阴严了，还不得俩月呀？”爹忙捂住儿子的嘴：“别说话，有两天就行了。”

故事毕竟是故事。可舅舅的故事除去有些夸张成分外，还真给了听者实实在在的感受。

山里人从春到夏，从秋到冬，终日劳作不停。他们在山坳里，用大板镐凿断酸枣及椴木根，掀开乱石堆，开出一块块坝台地。舅舅家的坝台地足有五十多块，最大的也没有现在的篮球场那么大。舅舅乐呵呵地讲起“古”来：有一个汉子，在山里开了八块地。累了，坐下喘口气，掏出旱烟袋“滋儿滋儿”地抽。顺便一数地块，咦，怎么是七块？莫非……他急忙站起身，再数，又是八块了，噢，原来是骑驴找驴，那块在屁股底下来着。

在山里种粮食太不容易了。下到地里的种子，多有损失，仅能广种薄收。

开春，刚种下玉米、豆子，野鸡就成群地光临。它们用爪刨土取食，往往种下十粒，不剩下二三。舅舅就想办

山 的 眷 恋

法治它们。每每下种后，就在地头零零星星地撒上圆溜溜的铁砂。傻乎乎的野鸡，以为是豆子，连忙啄食。可没想到，铁砂分量重，含到嘴里抬不起头，咽到肚子里，肚沉，飞不起来。随即，舅舅带上我去捉活的。野鸡的爪子紧抓挠，翅膀紧扑棱，就是飞不起，跑不动，一个个成了桌上的美味。

当豆子出苗后，野兔子常常来糟践，小嫩苗被半截半截地咬断吞下肚。舅舅就带我去拴绳套儿套兔子。选在地头兔子经常出没的地方，支起个与兔子脑袋大小相近的圆套，两边暗暗地固定在柴棵上。兔子一钻进拴有活扣的圆套内，越挣扎扣越紧，直至勒死。舅舅故意把死兔扔在地头，招引老鹰来啄食，吓退其它兔子。

秋天，棒子鼓浆了，獾猪又惦记上了。整棵整棵的棒子被按倒，它们嘴爪齐上，撕开棒皮，狠命地把一排排棒粒啃光。眼看到手的粮食又要泡汤了，舅舅又想出一招：在地头上，故意按倒一棵棒秧，把露着粒儿的大棒子搭拉下来。棒子正对着隐蔽的猎枪口，棒子又与猎枪扳机相连。獾猪靠近后，前爪一按棒子，猎枪即刻被拉响，不偏不倚，正好击中獾猪的脑袋。这样，餐桌上又多了一道野味。

山里的夜静极了，没有灯。舅舅拿出秋天拧好的艾蒿火绳，点着，挂在堂屋铁钩子上，一来照亮，二来吓唬“山牲口”。

有一次，我正睡得迷迷糊糊，听圈里的大猪骚动起来，发出“噜噜”的声响。舅舅说，可能有狼，就悄悄爬起来，摸出过年时留下的那两只“二踢脚”，点着了，“乒

石子集

乓、乓乓”几声脆响，伴着山谷回音，回音连着回音，“乓乓、乓乓”响成一片，把狼吓跑了。

第二天起床，我们到猪圈一看，墙上、地下满是狼窜的稀，哩哩啦啦，过了河沟那边，还有一片片稀粪。再往前走，却发现狼四肢挺直地躺在老榆树下，分明是它夜里急不择路，撞在树干上，死了。

人们没有“守株待狼”，而是悟出了对付狼的办法。那时钱紧，买鞭炮虽然钱不多，但若经常用，也花销不起。于是，夜里一有动静，就敲洋铁桶，利用山谷回音，把狼吓走。渐渐地，狼也精了，对这种声音也适应了，这种“拍桌子吓猫”的做法不灵了。狼可以在太阳压山以后，大大方方地入宅偷猪叼羊。于是村民就自制火枪，追杀它们。之后，山外的街头巷尾，就不断有狼肉鸟肉、兔皮狐皮卖了。

一年又一年，人们在这里生息、繁衍，长峪沟的人越来越多。山场毕竟有限，资源已超负荷运转，于是，砍掉山林当柴烧，刨开山皮种粮食。山，像老和尚的百衲衣。那陡陡的坡岭上，被开垦出一片片萝卜地、一块块荞麦田、一方方豆子地，有如一块块绿帐子挂在大山的胸背上。殊不知，这当中正孕育着灾难。

终于有一天，大山发怒了，老天爷发怒了，一场百年不遇的特大洪灾降临了。山洪挟着仅存的树木，带着大量泥石，从山顶呼啸而下，从沟掌翻卷着涌出。土地冲光了，山皮剥光了，人们赖以生存的环境荡涤净尽。在政府统一安排下，长峪沟人含泪搬到县西平原。生活的炊烟，在那新的屋脊上重新升起。

山的眷恋

长峪沟在改革开放的春风中，幸得彻底治理。打坝、筑堤、固土、育林……几年功夫，山上的树林已郁郁葱葱，沟底的树木已肩靠肩、枝搭枝，蔚蔚郁郁，绿海波兴。清水出川，绿不见天，久违的狍子豹子，重返故里……

童年的故事，留在了大山深处。细细品来，是酸？是甜？心知肚明。

载文学双月刊《绿叶》，获《散文选刊》等杂志主办的第二届“古风杯”散文大赛优秀奖。 2005.4

听 春

我在捕捉一种声音，一种来自遥远的自然之神的微语；我在倾听一种足音，一种来自季节的渐行渐近的脚步声。当转向的风失去锐利锋芒的时候，冬天的身影慢慢隐去。我在急切地聆听季节轮回的声音，用心灵捕捉那企盼已久的令人心颤的春之声。

一个细微的声音，循着我的心路走入我的梦境，那是三月的风在轻轻敲击窗棂的声音，我听见它轻灵的尾声，从窗棂跃向路边的枝柯，枝柯给它以轻柔的和声。它日夜兼程，从远方赶来，把春的信息捐给每一个胚芽、捐给每一粒种子。

我听见古老河床上传来坚冰破裂的声音，潺湲了一冬的暗流甩掉羁绊，翻起簇簇洁白的浪花，拍击复苏的河岸。一河泛滥的春水向东奔流，那哗哗的水流声奏响了春的序曲。我沿着河岸，去寻觅那份似水流年中令人怦然心动的感觉，寻觅那青春岁月里转瞬即逝的美好回忆。我听见窗外响起了雨声，初听是轻微的嘀嗒之声，如泉水溅

山 的 眷 恋

落，落在窗玻璃上，晶莹如珠。再听便是淅沥之声，雨珠变成了雨丝，有小溪从鹅卵石上流过的音韵。透过雨幕，眺望窗外的远山近水，远山近水朦胧成一幅色彩单调的图画。春雨叩访干枯的大地，敲打着冬眠的希冀，那淅沥之声，仿佛在呼唤迷路的种子和焦渴的花蕾。

天地间弥漫着和煦的暖意，我感到了扑面而来的生命气息。小草露出鹅黄色的尖芽；草间开出小星星样的无名花；树枝上缀满了繁星般的绿点；鸟雀在树枝上跃动，在新叶间窃语，啼鸣声如泉似琴，轻盈婉转。

我疑心每一片绿叶的脉纹，都是一张生命的音韵网络。春天正是握着一把神奇的钥匙赶来，这把钥匙能复活使命的网络，能破译种子的秘密，能注释花朵奇特的梦幻。

我用整个心灵痴迷地聆听春之声。我听见了胚芽爆裂的微音，听见了种子竭尽全力顶破地皮的喘息，我听见了花蕾绽放的轻舒，我听见了冬眠昆虫蛰起的足音。我清清楚楚地听见自然之脉的律动，听见了生命之河汹涌澎湃的铿锵……

我听见春天，盛载着生命和希望，向我们走来。

载《北京私营个体经济报》2002.4

农家房顶

我多年来养成了一个习惯，每每回乡，总爱到亲朋好友家串串，叙叙旧谊，聊聊家常。而且一进他们的大门，总要先端详一下房顶。俗话说得好：一进门，相三相，相了当院相房上。我以为，从这“一斑”中，可略知其家景，触摸到政策神经，从中探索生活真谛……

我顺手翻检着桌前的一本书，上写：“……苍黄的天底下，远近横着几个萧索的荒村。……瓦楞上许多枯草的断茎当风抖着……”这是鲁迅先生在小说《故乡》中，勾勒的一幅凄凉惨淡的画面。它与我的记忆发生了共鸣。掩卷而思：三十五年前，我孩提时的故乡，不正是这样吗？

世间万事万物，没有半件东西是静止不变的。当我背起书包开始上学那年头，正是新中国诞生之际。我心驰神往，记忆犹新：黄橙橙的柿子，红莹莹的大枣，白净净的花生角……密密实实地摊晒房上。在太阳底下光泽闪闪，向过往行人炫耀。那时候，农民有了自己的山，有了自己的田，肚里像灌了蜜，脸上露着甜甜的笑。人们摘得胜利果实，无处堆，无处放，居然房顶也当了晒场。

后来，风风雨雨十几年，阴风浊浪又起。对于我们这些“家庭背景不红”的人，强令“回避”，探家还乡不能

山的眷恋

任其自由。据家人信中介绍，这个时候，农家房舍已不堪入目：巧匠精雕细刻的巍巍青龙脊被拆毁；瓦工苦心制作的“福”字砖垛瓦檐，被“横扫”得骨碎身伤；房薄黄泥巴大块大块地裸露在外。雨滴，落在炕上、柜上……唉，十年前的“史无前例”，农家房顶——被冠之以“四旧”的集合物，也未幸免，惨遭祸殃！

星移斗转，时光老人步到今天。我的故乡，茅草棚已经成为历史，青砖蓝瓦房即将绝迹。看眼前，新式的两层小楼拔地而起，一座座站成排连成片。水刷石楼顶上，“彩电”天线骄傲地伸向东西南北各方。偌大的嵌金“富”字，舒舒展展地镶在楼眉中间。我茫然了：几年没见，这是我旧有想象的茅栏草舍农家吗？是不是乡亲们说的城市里的“洋房”？

满脸皱纹的大爷，从小楼里蹒跚走来，挥动着长烟袋美滋滋地说：“承包荒山，办饲养场，搞了客货运输，兴办鱼塘……农村活了，党的政策好哇！不是吹，像咱这户，嘎叭嘎叭‘大团结’，银行里存着的不是十张百张，那叫上千张！”我凑上前忙搭话：“大爷，从这‘房’顶看——”大爷打断我的话，兴奋地说：“农家房顶可是一只寒暑表呀！”满嘴山话、土话的大爷，如今也文诌诌的了。我用心品味着他的话，也不无感慨地迸出几句：是呀，一切都变了。农家房顶——这政策的脉管，分明是时代的橱窗……

载《北京日报·郊区版》 1984.9 荣获密云县委宣传部、县广播局建国35年征文一等奖

石子情

小小石子，其貌不扬，其形不俏，极普通，极平凡，随处可见，不值几个大子儿。不知是上苍安排，还是人生信步的巧合，我却与它结下了难以割舍的情缘。

小时候，穿着开裆裤，光着一双脚丫，整天价在离村不远的牤牛河滩瞎跑。和小伙伴一起，要么脱衣下河摸鱼；要么仰卧在软绵绵的细沙上，眯眼看太阳，畅想七彩童年的梦。

静卧在河滩上那大大小小圆圆鼓鼓的石子，更招人爱，我竟时时被它征服。于是，走走停停，寻寻觅觅，把可心的石子，极虔诚地装进小口袋里，悉数带回家。

所捡取的石子，小的如黄豆，大的赛核桃，更多的是弹球那么大。其形：有的如玉兔傍地；有的像叭狗蹲行；有的似苍鹰冲天。其色：有的绿如翠柳，有的红如赤芍，有的白如高山积雪。其表层图案：有的如蝈蝈趴在叶片上鸣唱；有的如青蛙划着两副双“桨”，浮出水面；有的如

山的眷恋

蓝天蓝、白云白、雁行行……活灵活现，栩栩如生，且能混淆“视听”。我把它当珍宝，堆放在家中起居显眼的地方，抽个小空儿，低头品味一番，从中探寻些奥秘，找点乐子，提提精气神儿。

临上学走时，挑选出四五颗塞进铅笔匣，带到学校。不过，老师讲课时，是绝对不看一眼的。我怕分了神，影响功课。自习课做完了作业，大脑稍事放松，便悄悄打开铅笔匣，看一看那花纹别致的物件儿，心中升腾起一种难以名状的感受。

我每次由家出来，都不忘把石子装进口袋，塞得满满的、沉甸甸的。妈常说：“你把那些玩艺儿掏出来，羊蛋似的，一走三甩搭，别扭不？”我毫不介意，脱口而出：“用时方便。”

一次上学途中，突然从山上窜下一条野狗。它吐着红舌头，虎视眈眈地扑向前边小同学，吓得他们哭的哭、嚎的嚎。我扫见后，立即招呼同伴：“快，冲上去！掏‘子弹’打！”大家心照不宣，把裤袋里的石子掏出来，像冰雹般狠狠砸向野狗。几颗石子正好打在野狗的鼻尖上、眼边上。野狗眨了眨眼睛，嘴头扎地，痛苦地“哎呦哎呦”乱叫，夹着尾巴逃跑了，一场血淋淋的灾祸就此避免了。

被营救的小同学的爸妈再三向我们道谢，并说：“没成想，平时把石子看得比宝贝还金贵，这个时候却……”我们打断了他们的话，几乎异口同声地说：“甭管啥稀罕物，用得是地方，就值！”

起初，爷爷奶奶总嫌石子在屋里摆搭，碍手碍脚，不是蔫不声地把石子从板柜上移到屋门后头去，就是扔到

石子集

外面窗台上，还口口声声嗔我添乱。一次，爷爷突发奇想，戴上老花镜，抓起一把石子，一个一个端详。看着看着，“扑哧”一声笑了：“嘿，真的别有洞天。这些小东西，还满有意思的啊！”爷爷把被丢弃了的石子又一一捡回来，码放到花盆里，留作看要儿。上边，花红叶绿；下边华石如珠玑，相映成趣，构成一道美丽风景。

奶奶也受了感染，把几颗亮闪闪的石子平放在玻璃鱼缸底层。特别是有绿蝈蝈花纹的那个，在水下，像是随着金鱼的来回游动而跳跃起来。死物遇到尚好环境，居然有了灵气，活了，好开心呀！奶奶乐得两道眉如同初三四的月牙儿。

后来，姑姑去黄山，我请她带回几颗石子。见了它，如见了黄山神松、名山圣溪，便精心珍藏起来。外甥参加“希望工程”，赴内蒙支教。返程时，把满载草原人民粗犷豪爽品格的两颗石子赠给我。欣喜之余，却生“无功受禄”之憾。女儿去游那“松排山面千重翠，月点波心一颗珠”的浩瀚太湖，也带回几颗浑圆好看的太湖石子。见了它，有如亲自领受了太湖的深邃与博大。不久前，我携妻去苏州、南京，只花些许小钱便买回一捧色泽鲜艳的雨花石和江南水乡的圆滑滑鸽卵石……我的“石子家族”逐年兴盛庞大起来，依旧小心翼翼地把它们摆放到客厅内“多宝阁”中，供自己欣赏，也供来人玩味。看不腻，爱不够！

我的小石子，陪伴着我，度过风风雨雨，走过冬夏春秋。小石子，扮靓了我的生活；小石子，饰美了我的平淡人生。望见“多宝阁”就像走进了一个新奇的世界。

“九曲黄河十里沙，浪淘风簸自天涯。”近闻，素有

山 的 眷 恋

“沙库”之称的河滩上，建起了一个很大气的沙石料场，细沙、石子源源不断地运往县城、京都及其外埠。它和钢筋、水泥“三兄弟”紧紧靠在一起，牢实实地铺平街巷，筑高楼厦，托起大桥……说不定，这密东广场，这奥运场馆，这京畿五环路，这南京长江大桥的复修工程里，都能找到它的身影呢！

啊，小石子，不起眼儿的小石子，我愿做一颗光泽不艳的小小石子！

获“中华颂”全国文学大奖赛二等奖 2000.8

山的眷恋

我爱家乡的山，一听到孩童们唱“山里的孩子心爱山，从小就生长在山麓间……”嗓子眼儿就刺痒，抑制不住这歌兴，便顺口搭音唱起来，一种说不出的自豪感溢满心头。我这山之骄子，对家乡的山就是这样一往情深。

我也曾有过怨恨，也曾给它无端加上恶谥。那是在“横扫”年代——

一天，几个臂带红袖章的人，从城里押来一个瘦骨嶙峋的“眼镜”大老程，说他是什么反动权威，交贫下中农管制。过了几日，乡亲们看不出他哪里坏，就渐渐和他亲近起来。李大爷还时不时地找他去闲谈。李大爷说：“山里穷得叮当响，若有点石成金的人就阔了。”这位“眼镜”手里掂着几块小石子，惋惜地说：“唉，多可惜的宝贝呀！”

过了半月，几个“红袖章”又来宣布“眼镜”的“罪状”，强令他背起梯架，往“瞪眼梁”的树垵运粪，进行

山的眷恋

触及灵魂的改造。“眼镜”没干过这种差使，每过一个砬尖嘴，不得不像毛驴一样“四肢”着地爬行。一次，他只顾端详路边的砬头花纹，不料头一晕，眼前金星乱迸，人随背篓一齐滚下山沟。那时，十多岁的我恨起了山，愤愤诅咒道：你太无情了，要是没有陡坡，大老程也不会遭这份罪！

乡亲们涌到跟前，见他的额头磕破了，鲜血流下来，滴在石头上。李大爷痛心地说：“唉，人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还不如……”自觉说溜了嘴，戛然而止。老程却安之若素，看看左右没有“红袖章”，目光矍铄地说：“只要有石头在，火种就不会绝。”我们听他那掷地有声的话语，看他那深陷的眼窝，高高突出的颧骨，还有刀削一样的肩背，多像眼前这坚不可摧的峭壁呀。

横扫的恶剧谢幕多年，漫山架岭的果树给“瞪眼梁”的和尚头披上了绿装。栗蓬在秋风中吐出紫红色的宝珠；皮薄如纸、肉香如桂的核桃，堆满树下；色泽鲜亮的红肖梨一筐筐码起来，有人估算过，可以一直摆到天安门……睹物思人，那位老程今日何在呢？有人说：“他呀，也许早把咱给忘了。”还有的说：“会不会，他跟咱这山巴佬是有缘的，临行时还揣走一块石头呢。”

今年春上，一进山时竟和老程不期而遇。要不是同行的李大爷从他额头上的疤痕辨出，还真不敢认。李大爷望着他那微胖的面孔歉憾地说：“你来咱这儿怎不打个招呼？”他嘿嘿地笑起来：“自家人还用客气？我也可以算‘山里通’了，反正今晚得住您家去。”

晚上，老程向乡亲们高兴地述说了一九七九年进城